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 2020-024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青岛市国资委《关于印发〈海信集团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国资委[2020]77号）批复，海信集团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以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电子控股”）为主体，通过在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增资扩股，引入具有产业协同效应、能助力海信国际化发展的战略投资者，形成更加多元化的股权结构和市场化的公司治理结构，具体内容详见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5）。现将本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进展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收到海信电子控股通知，海信电子控股已委托青岛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战略投资者。青岛产权交易所于2020年10月23日发布公告，项目名称：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增资4150万股股份，项目编号：QD2020DF500005，挂牌起止日期为2020年10月23日至2020年12月17日。关于本次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具体内容详见青岛产权交易所于2020年10月23日在其网站（<http://www.qdcq.net/>）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风险提示

海信电子控股增资扩股能否征集到合格投资者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促请相关方及时告知进展情况，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